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罗博特科”）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2月7日（星期三）在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港浪路3号罗博特科A栋四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在授权额度内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在授权额度内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

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戴军、王宏军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凌旭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凌旭峰先生已取得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同意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七日